

■ 2020年6月30日 星期二

证券代码:002824

证券简称:和胜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9

##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0年5月22日召开的2019年股东大会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情况

2020年5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总股本183,537.03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的原则调整分配比例并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2020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的2019年股东大会议通过了上述议案,有关具体情况请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二、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四、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五、权益分派方案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3,537.03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的原则调整分配比例并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

六、股权登记机构

咨询地址:广东省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李江,徐徐

电话:0760-86393888

传真:0760-86293590

七、备查文件

1.登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3.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

[注:根据先前约定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

不补缴税款;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12元;持股超过1年的,

不补缴税款。]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0-031

##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0年5月21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在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即不分配总额不变的方式分配。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26,227,3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1元(含税),扣税后,OPII,ROPPI以及持有首层限售股的个人和持有股票每10股派发人民币1.08元,持有售后回购股股东,股权激励限制股股东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派发红利实行差额征税政策,本公司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按国家规定纳税。[注:持有首发后回购股股东及无限售流通股的公司投资资金所涉所得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前约定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

不补缴税款;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1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

不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期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7月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7月7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0年7月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26,227,3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1元(含税),扣税后,OPII,ROPPI以及持有首层限售股的个人和持有股票每10股派发人民币1.08元,持有售后回购股股东,股权激励限制股股东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派发红利实行差额征税政策,本公司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按国家规定纳税。[注:持有首发后回购股股东及无限售流通股的公司投资资金所涉所得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前约定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

不补缴税款;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1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

不补缴税款。]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0-031

本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26,227,3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1元(含税),扣税后,OPII,ROPPI以及持有首层限售股的个人和持有股票每10股派发人民币1.08元,持有售后回购股股东,股权激励限制股股东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派发红利实行差额征税政策,本公司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按国家规定纳税。[注:持有首发后回购股股东及无限售流通股的公司投资资金所涉所得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前约定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

不补缴税款;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1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

不补缴税款。]

五、权益分派方案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0年7月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六、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0年7月7日通过股东托管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0-031

券账户内股东账户少而导致委托中融智深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由股东我公司自行承担。

七、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广东省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李江,徐徐

电话:0760-86393888

传真:0760-86293590

八、备查文件

1.登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3.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0-031

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0-031

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0-031

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4.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0-031

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5.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0-031

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6.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0-031

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7.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0-031

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8.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0-031

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9.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0-031

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10.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0-031

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11.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0-031

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1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0-031

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1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0-031

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14.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0-031

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15.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0-031

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16.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0-031

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17.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0-031

管